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3-076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1年，并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公司概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32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36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027 人，其中合伙人 166 人，注册会计师 948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2022 年度业务收入 15.78 亿元，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6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10 亿元。2022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96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79.90 亿元，收费总额 2.43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佛山照明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大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9 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7 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何晓娟，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国际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大信事务所执业，具有 20 余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广州白云山医

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景坤，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过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质量控制复核人

宋治忠，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在大信事务所执业，具有证券业务从业经验，2009 年 1 月至今复核了白云山、珠江股份、佛山照明、金莱特、信立泰、杰美特、柳化股份、国民技术、桂东电力、桂林旅游、雷曼光电、沃森生物、永吉股份、快意电梯、卫光生物、安妮股份、两面针、丰林集团、百洋股份等 20 余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从事证券业务质量复核工作年限为 14 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5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30 万元，内部控制

审计费用 25 万元。上期审计收费 1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2023 年度审计费用较 2022 年度增加 35 万元，审计费用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按照《招标和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实施办法》的规定，采取邀标竞价的方式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从业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大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公司续聘大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审核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审核意见：经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资历进行核查，认为大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续聘大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有利于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的完成了审计工作。本次续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和延续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大信会

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大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2 月 6 日